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5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30日，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广东永高”）加快发展，公司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下称“工行花都支行”）申请为广东永高提供叁仟伍佰万元整（35,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鉴于该项担保于2016年12月31日到约定期限，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向工行花都支行申请为广东永高提供叁仟伍佰万元整（35,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2017年1月1日到2018年12月31日止。广东永高在此保证项下申请的贷款，将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以上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 (1) 成立日期：2004年6月8日
- (2)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秀全街马溪村东秀路东1号
- (3) 法定代表人：张炜
- (4)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
- (5)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塑胶管道、汽车零部件（不含发

动机)的技术研究、生产及销售；建筑、道路建设及汽车配套用的新型材料、新型产品的技术研究及开发；销售：五金、普通机械设备；商品、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基本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元）	185,306,791.71	191,922,561.94
净资产（元）	109,377,803.36	114,202,261.84
经营业绩		
项目	2016年1-9月（未经审计）	201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12,053,253.87	200,515,097.58
净利润（元）	-4,824,458.48	1,679,245.65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15,00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6,900 万元（其中，公司为深圳市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000 万元，为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500 万元，为安徽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400 万元，为上海公元提供担保 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36,915.02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为 7.1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31,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36,915.02 万元的比例为 13.46%。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没有为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